

无锡市总工会文件

锡工女发〔2023〕2号

关于开展2023年度“锡馨”康乃馨服务行动的通知

各市（县）区、经开区总工会女职工委员会，各局（公司）、直属单位工会女职工委员会：

为深入推进“锡馨”服务计划，提升女职工康乃馨服务质效，积极回应全市女职工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无锡市总工会女职工委员会决定于2023年继续推进女职工康乃馨服务计划，现就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加强女职工康乃馨服务站建设

2023年，围绕康乃馨服务站点“扩面、提质、规范”的总要

求，在全市有条件有需求的区域、行业和用人单位中，新建不少于80家女职工康乃馨服务站，其中不少于50家服务站的休息哺乳区达市级“爱心母婴休息室”标准，为女职工提供各项关爱服务。

（一）时间要求：2023年7月底前完成。

（二）建设要求

1.各建设单位按照制定的建设目标有序推进建设计划，建设标准为：《无锡市女职工康乃馨服务计划实施指南（2022版）》《关于推进“爱心母婴休息室”建设的实施意见》。

2.各建设单位注意把握好时间节点（2月至7月建设完成，8月主管工会验收），按时完成服务站建设工作，并提交各主管工会验收，市总女职委将对部分新建服务站点进行抽查验收。经验收合格，市总工会女职委将根据不同建设类别对应的补贴标准，给予一次性建设经费补贴。

二、开展女职工康乃馨志愿服务行动

2023年，在全市开展康乃馨志愿服务行动，做好女职工健康权益维护、劳动权益保障和赋能提升等工作。

（一）建立健全专家志愿服务机制

不断更新和丰富市、县两级女职工康乃馨专家志愿者服务团队，探索建立常态化志愿服务运行规则和团队激励机制，有条件的县区可以逐步将资源延伸至街镇、园区，形成稳定、有影响的服务力量。请各地区工会女职委调整服务团队后及时报市总女职

委备案。

（二）开展康乃馨服务进基层活动

围绕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优生优育、“五期”保健、普法宣传、亲子教育、家风家教等内容，积极组织相关专家志愿者面向社会和女职工集中的街镇、园区等开展志愿服务，注重突出工会和康乃馨服务元素，全市全年提供不少于100场志愿服务（包含康乃馨“云课程”），其中市总免费提供50场，按照预约先后顺序分配。原则上各地区在2023年10月底前完成志愿服务工作，市总工会女职委将通报一批志愿服务好项目、选树一批志愿服务好团队。

三、实施服务站建设和服务情况质效评价

按照《无锡市女职工康乃馨服务站建设和服务情况质效评价操作办法（试行）》，对已建女职工康乃馨服务站的建设和服务情况进行质效评价，不断提升服务站工作质效。

（一）时间要求：2023年10月底前。

（二）工作要求

1. 确保本地区已建康乃馨服务站自建站起在三年内至少接受一次质效评价，可与当年度新建站点的验收工作一并进行，各地区制定2023年质效评价计划后报市总工会女职委备案。

2. 根据质效评价情况，将等次评定（优秀、良好、一般、差）情况报市总工会女职委备案，其中优秀、良好的数量合计不超过当年度评价总数的三分之一。市总工会女职委将以质效评价为主

要依据，选树一批女职工康乃馨服务站示范站点。

附件：1.2023 年度女职工康乃馨服务站建设任务分解表
2.2023 年女职工康乃馨服务进基层活动预约平台

无锡市总工会女职工委员会

2023 年 2 月 14 日



附件 1

2023 年度女职工康乃馨服务站建设任务分解表

序号	所属区域	建设任务 (家)	建设方向
1	江阴市	15	新建 8 家，提标 7 家
2	宜兴市	12	新建 12 家
3	梁溪区	5	新建 4 家，提标 1 家
4	锡山区	8	新建 8 家
5	惠山区	8	新建 4 家，提标 4 家
6	滨湖区	7	新建 1 家，提标 6 家
7	新吴区	5	新建 4 家，提标 1 家
8	经开区	1	新建 1 家
9	市教育局	3	新建 3 家
10	市卫健委	2	新建 2 家
11	市国资委	8	新建 2 家，提标 6 家
12	市级机关	2	新建 2 家
13	职技学院	1	新建 1 家
14	一汽锡柴	1	提标 1 家
15	华润微电子	2	新建 2 家
16	金融工会	2	新建 2 家
合计		82，其中新建 56 家，提标 26 家。	

附件 2

2023 年女职工康乃馨服务进基层活动预约平台

